高中學校蒞校參訪申請原則及申請表

2019年10月31日經教務長核定

1. 接待對象：以本校策略聯盟高中及招生重點高中為優先。
2. 參訪時間：以本校上課時間為限，適逢考試期間、例假日及寒暑假恕無法安排蒞校參訪活動。（為維護校園秩序及參訪品質，本校得視人力狀況安排活動內容，並保有是否接待之權利。）
3. 申請方式：請於活動前1個月前來電預約，並向本校教務處函文提出申請，檢附「高中學校蒞校參訪活動申請表」。（如附表）
4. 其他注意事項：
5. 本校位於西子灣風景區內，依高雄市政府規定(詳註)，遊覽車需申請「遊覽車臨時通行申請單」，並於活動前1週提供遊覽車車牌號碼等資料，俾便代為申請。（另本辦公室協助申請免費停放遊覽車至本校海堤停車場費用。）
6. 若遇氣候不佳，請自行規劃雨備行程。
7. 上課期間，蒞校參訪期間，行經於校園時請保持安靜，勿大聲喧嘩。
8. 參訪後，請填寫「蒞校參訪線上問卷」，俾作為本校推動業務參考。
9. 食宿請自理，資訊請參閱中山大學餐廳資訊，訂餐時請務必確認用餐地點。

註：依據高雄市政府交通局105年6月27日高市交運規字第10534868700號函，進入哈瑪星、西子灣風景區內居民、商家、學校、宮廟等自然人或法人、教職員或學生等需申請「遊覽車臨時通行申請單」，並攜帶身分證、商業登記證、教師證、學生證等足以辨識身分之證件供里辦公處或中山大學確認。

高中學校蒞校參訪申請表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學校名稱** |  |
| **參訪日期** |  |  |  |  |  |
| **參訪時間** |  |  |  |  |  |
| **連 絡 人** |  | **連絡電話** |  | **手機號碼** |  |
| **參訪人數** | 師長：學生： | **遊覽車****數量** |  |
| **來訪班級名稱/組別** | **人數** | **導師姓名/手機號碼**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請自行增加列數 |  |  |

說明：

1. 中山大學為活動安排與連繫之目的，本申請表蒐集之個人資訊，將僅作為本次蒞校參訪活動之用，您得以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3條的當事人權利，行使查詢或閱覽、複製、更正，請求停止及刪除等。如您提供的資料不完整或不確實，將無法完成本蒞校參訪活動之申請。
2. 本校連絡窗口：（07）525-2000轉2149，nsysu-shss@mail.nsysu.edu.tw，請於活動1個月前填妥本表E-MAIL至指定信箱，並請來電確認後續相關事宜。